

睢县信访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报告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要求，编制睢县信访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情况，内容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睢县信访局办公室联系（地址：睢县凤城大道1号，县政府大院西侧，邮编：476900；电话：0370-8112271；电子邮箱：A8111160@126.com）。

2021年，睢县信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加强政策解读、扩大公众参与，充分发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的作用。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1年，我局坚持依法公开、及时准确、注重实效、高效便民的原则，积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更新。利用信访法治一条街宣传栏、横幅、LED屏，及时向信访群众公开信访条例、信访程序、领导接访、政策宣传等事项60余条，方便群众依法、有序信访。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1年我局未收到信息公开的申请。

（三）完善制度建设情况。围绕信息公开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问题，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及时充实和调整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及指定兼职工作人员，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的作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建设，明确任务分工，落实责任。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信访局是政府和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为展示政府形象的重要窗口单位，局班子始终十分重视各类信息的公开内容和质量，我局以睢县政府门户网站为依托，在充分商议各类信息的严谨性和保密性后，经分管领导层层严格把关后，由办公室专人负责信息的上报和公布工作，以确保政务公开的准确性和规范性。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根据局工作实际，进一步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责任追究、年度报告、考核评估工作制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虽然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上级的要求及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丰富。二是对社会的引导性还不够强。为此，我们将在今后工作中，继续利用政府网站和县人民来访接待大厅显示屏，加强对信访政策法规、工作流程的宣传，让人民群众更多的了解信访事项办理程序、相关政策规定、信访事项办理结果等相关信息，引导群众依法有序按政策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